

YEŞİL

绿 仙 子 之 夜

PERİ

艾菲尔·通奇

GECE Sİ

杜博 李凡 译

AYFER TUNÇ



YEŞİL

绿 仙 子 之 夜

PERİ

艾菲尔·通奇

GECE Sİ

杜博 李凡 译

AYFER TUNÇ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绿仙子之夜/(土)通奇著;杜博,李凡译.-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.2014.8

ISBN 978-7-5321-5388-6

I. ①绿… II. ①通…②杜…③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土耳其-现代

IV. ①I374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4) 第 189415 号

YEŞİL PERİ GECECI by AYFER TUNÇ

© Ayfer Tunç

© Kalem Literary Agency

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

2014 Shanghai Literature & Art Publishing 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: 09-2012-476 号

This project was undertaken with the financial support of TEDA.

本项目得到土耳其文化、艺术和文学推介会资助。

出品人: 陈 征

责任编辑: 曹 晴

封面设计: 胡 斌

绿仙子之夜

[土]通 奇 著

杜 博 李 凡 译

上海世纪出版集团

上海文艺出版社 出版

200020 上海绍兴路 74 号

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

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.ewen.cc

上海鸿建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12.625 插页 2 字数 313,000

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5388-6/I·4285 定价: 35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 021-69211091

耶稣却弯着腰用指头在地上画字。

他们还是不住地问他，耶稣直起腰来，对他们说，你们中间谁是没有罪的，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他。

——《圣经·约翰福音》8:7

祈请

“我已经是个老家伙了，你知道吗？我已经半截身子入土了，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已经到了。”他说。

“那我们一起离开。我也厌倦了。”我说。

“别这么说，你还年轻。”他说。

“你呢？你要再做我一个世纪的情人。”

他笑了。“要更久！”

他坐到了一扇大落地窗前的椅子上。背后是伊斯坦布尔的白云，氤氲缭绕。他笑了，就像云雾散开了一样。但声音却变得很痛苦。

“别指望我任何事情，我什么都给不了你。”他说着。

抬头看向天空，侧倚着窗户。

阿里，你的鼻子多么完美啊……我心中想。几年前也是你的鼻子先吸引了我。第一眼看见你的时候，你的鼻子，你的眼睛，你的笑都令我倾心。你的鼻子十分高傲，很有个性。你的眼睛如此深邃，对于一个男人来说太漂亮了些。你的笑容那么温暖，你的双手……噢，你那温柔的双手。

我精疲力竭，摘下了帽子。我靠在阿里那冰冷、破旧的沙发上，像个残疾人一样，仿佛少了一只胳膊。

“让我再待一个晚上吧，”我喃喃地说，“这样也做不到吗？”

阿里转向我，看着我无声地哭泣，看着我沾了绿色墨水的手指，看着我垂向地面的黑色贝雷帽，惊恐地看着我光秃秃的、完全没有头发的脑袋。

他目瞪口呆。

狼之时刻

在没进门之前，我在阿里的门口看到了一双直勾勾的眼睛。那是一双特别漂亮、漆黑漆黑的眼睛。为了不显露出内心的恐惧，我直挺挺地站着。尽管看起来很年轻，让我还有那么点希望，但我依然很害怕，背后的汗一直流到了腰际。我的手心都是潮湿的。我很害怕，却又惊讶自己未被恐惧攫住。

然而在早上醒来的时候我心中一片平静，甚至连一丁点惧意都没有。相反，有一种疯狂的喜悦。在谭雅来之前，在她用钥匙悄悄开门，把外套挂起来，为了不吵醒我们，踮着脚尖进入厨房。在为自己煮一杯土耳其咖啡之前，我起床了。起来的时候谭雅已经做完了大部分的事，她把一切都收拾好，准备煮咖啡。

房间冷得像冰窖，好像有风在吹。我们这座楼还是上个世纪初建成的，门卫还没有起床，暖气也没有烧。我在真丝晨衣外面套上了奥斯曼的毛衣，很暖和。我去了大厅。大厅非常大，天花板很高，从巨大的窗户望出去可以从山顶看到伊斯坦布尔，就像一个没有图像的电视机屏幕。灰蒙蒙的，暗淡无光，伊斯坦布尔在一片灰色的阴霾下，仍然静静地沉睡。甚至没有船从海峡通过。

我仍然在**狼之时刻**醒来。从记事起之前我就开始在这个时候醒过来。从父亲去世起，我一直在这个夜与昼之间奇怪的时刻醒来。但每当我使劲地闭上眼睛，努力再次入睡，最后还是能继续睡去。

但是七十多个小时一直睡不着。我有七十多个小时毫无睡意，我把头埋在胸前，在一种并不想睡觉的不安氛围中迷失了自己。头很痛，痛得要裂开一样，停不下来。

快到早上的时候才好一点。又沉沉地睡上了一两个小时。醒来的时候很舒服。头痛不再，简直无法相信。好像什么事儿都没发生过。好像我的人生一切顺遂，一尘不染。

我站在窗子前，直到这灰色的屏幕开始泛起雪花。随着轮渡的引擎响起，城市的生命线又显现出来。一艘油轮从眼前驶过，它的雾灯穿过白色的雾霭。我心中有一种激烈的、狂野的兴奋之情。

尽管压根不是我的习惯，但我还是准备煮些咖啡。我泡了茶，也煮了咖啡。我在一个玻璃碗里打了三个鸡蛋，又放了一点牛奶、一撮椒盐，搅拌起来。我从冰箱里拿出非常营养健康的杂粮面包，放在蛋奶里开始炒。奥斯曼闻到厨房里飘来的咖啡香醒了过来。我听到他光着脚走在木地板上的声音。

六个小时以前奥斯曼刚从柏林回来。他对七十多个小时之前的事一无所知。“我很累。”他说着躺下来。躺下的时候对我说：“你看起来像

一个幽灵。”

在破晓看到我起来，他非常吃惊。我一边做法国吐司一边唱歌。

风在那里唱着我们的老歌，放弃吧，不要提起我们过去的爱，我们的爱。

我唱起这首歌的时候心里很痛，我想起了阿里。

奥斯曼说：“已经好了？”他很惊讶。“刚六点一刻，你疯了？”

我看起来很糟糕。从我杀死了我们的爱情那晚起，每天早上我看着都不太好。但很快就能恢复过来。很快，很快就像以前的奥斯曼那样唱歌。

他是一贯注重外表的人。他有饱满的前额，蜜色的眼睛，年纪刚过四十，头发有点灰白，尽管如此他却给人一种孩子气的感觉。事实上也正如此，确实有点孩子气，性格柔弱。他能让我表现出一种奇怪的怜悯，令我毫无理由地产生一种母性之情，对他这个小孩子很痴迷。

其实我对很多这个年纪的男人都很痴迷。我一直忍受着生活，努力让自己相信我爱着某个人。但越是努力爱一个人自己就越是痛苦。（其实我爱着的只有一个人，就是阿里。）

我在爱情中迷失了自己。我在生活中迷失了自己。我是一个与情人“类似”的东西，（就是个物件，与情人类似，但其实不是。）但是我的苦难并不是“好像”而已，是真的存在。在奥斯曼那张孩子气的脸背后，我很快就看到了实实在在的自私自利和令人想哭的软弱。但是我并不完全这么认为。

我渴望被爱。我这一辈子都是在渴望被爱中度过。为了能够被爱，我拥有美貌，其他一无所有。但是谁都不稀罕我的美貌。喜欢我的人总是很快就厌倦了。奥斯曼几年来一直说他很爱我。我有时候相信，有时候不信。他有的时候真的爱我，有的时候又不爱。我也有的时候爱他，

有的时候不爱。（从我杀死我们爱情的那个晚上起我就不再爱了。）

我不相信爱是永恒的。

爱情出现了，之后又会在某一天死去。

一旦死去就和从未出现一样。

奥斯曼有黑眼圈，额头布满皱纹，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要老。我喜欢他把头靠在我胸前，我们的手指交叉在一起。他依然浓密的头发乱蓬蓬的。从那个臭名昭著的夜晚起他就神经兮兮的，总是睡不好。只要到了晚上他就醒着，紧紧地抱着我，像要勒死我一样。我吓得醒过来，打开台灯。

“你在干什么，要勒死我吗？”我说。

我希望他说的是的。希望他能说点什么，无论是什么。他惊恐地看着我，一字不答。他起身走进大厅，点上一支烟，有时候会从大厅回来。他回到床上的时候全身冰凉。这次他喃喃地说：“让我暖和暖和，暖和暖和！”他的牙齿直打冷战。呼出的气像冰一样冷。

他站在厨房门口的时候，我注意到他的睡裤。这条深蓝色滚边儿的淡蓝色真丝睡裤纽扣全开了。一直褪到了腹股沟，看着想要撒尿一样。我讨厌奥斯曼的睡裤。我对他说过很多次：“除了你之外没人穿睡裤，知道吗？全国都穿法兰绒睡衣。”每次我都希望他问我怎么知道全国都穿什么睡觉，可他从没问过。（如果他问，我就会意味深长地一笑，这样可以让他产生怀疑，感到不安。我会说我在电视里看到的，连续剧中的人都穿法兰绒睡衣。）

在我把面包沾上蛋液放在锅里的时候，他还在玩拔下来的白色胸毛。去年夏天我就说：“别没完没了地拔，会秃的。”那是一个天气非常热的夏天。空调不能正常制冷。由于布尔加扎达岛的房子中有一栋是泰奥曼的，我们就在伊斯坦布尔过夏天。奥斯曼歪在沙发上看北京奥运会

开幕式。带队的只有一位拳击手。一播广告他就低头看自己的胸，把白色的胸毛拔下来。“你说得有道理。”他最后说。“越拔越长，这些白毛到底怎么回事！”

我把烤好的法国吐司端上桌。接着唱歌。

在那个冬日，我们这一生的悲剧，我们的一生……

（我们的一生就是一场悲剧！）

我从一个塑料盒中拿出全脂奶酪，把羊奶酪切成长长的片，用厨房剪刀把卷状的羊乳干酪剪开。我又拿出裹着油纸的香肠、带坚果和黑胡椒的萨拉米香肠、蔬菜火腿和熏制的舌头。厨房里很乱。在这个又热又闷又没有窗户的地方，由于我不知道每一样东西的正确位置，我得把所有的抽屉都开打，才能找到在空闲时候（当然也是没钱的时候）到处闲逛时买的便宜盘子。我总是不把打开的门儿都关上，不把拉开的抽屉推回去，瓶瓶罐罐都挪了地方。我把油弄得四处飞溅，也不擦干净。奥斯曼向我走来，更加惊讶，我把蜂蜜、博德鲁姆的柑橘、覆盆子和鲜核桃仁果酱、巧克力花生酱、冰苏打水冲过的罗勒叶、简盖尔科伊的杏仁、樱桃番茄、意大利橄榄酱和纯奶油放在乳白色的盘子里。我在最大的两个玻璃杯里倒上鲜榨橙汁。端到厨房的小桌子上。

奥斯曼惊讶地问：“有客人吗？”

“没有。”我说。

我在打开的抽屉里发现一堆香料，非常高兴。我在特级初榨橄榄油里加上黑孜然、罂粟种子和八角，在又大又亮的黑橄榄上放上刨好的柠檬皮丝，在绿色的橄榄上洒上大蒜和橄榄油。把一小撮核桃和杏仁、一串蒸熟的黑葡萄放在奶酪盘子上。

好像我准备的不是两个人的早餐，而是在幸福的星期天，为家里到处是准备吃吃喝喝的客人做菜一样。

奥斯曼的惊讶变成了愤怒。

“你在干什么啊？既然不会有人来，你干吗把什么都拿出来，这是浪费！”他喊道。

我既觉得好笑又感到惊讶。因为奥斯曼从来不知道什么是浪费。而且他也从来不叫嚷，甚至从不高声说话。

我想起了小时候非常痛恨但必须叫她奶奶的菲克里亚诺姆。菲克里亚诺姆就是我的奶奶，我父亲的亲生母亲。（由于讨厌我的母亲，祖母也连带着很讨厌我。）如果我吃不完饭而父亲又不在身边的话，她就用勺子背敲我的手指关节，叫嚷道：“这下别人也没法吃了，你怎么能浪费！”为了不让她弄伤我的手指，我只好含着泪吃完饭。我以为只要吃完她就会喜欢我，可她还是一样。她轻蔑地看着我的脸，拨开我的刘海，说：“我看看，你长大了会不会也像你妈一样是个婊子？”

从她邪恶的笑容中我知道，她希望我像我母亲一样是个婊子。

但是奶奶并没有毁了我。是我自己毁了自己。或者说生活毁了我。父亲、母亲、祖母、苏莱曼伯伯，所有人。我不知道是谁毁了我，只知道我被毁了。

奥斯曼愤怒地一喊，我就想掀掉桌布，把上面的东西都扔到地上，砸掉厨房里的一切。我没这么做。今天我有完全不同的计划。我不想毁了自己的计划。我不能让奥斯曼产生怀疑，不能说明白。

“快坐下。”我扬扬得意地说。好像我不是七十多个小时没睡觉一样。“我就是想做早餐，怎么样？”

早餐的丰盛令他花了眼，他坐了下来。我给杯子里倒上茶，在每个盘子里放上两片法国吐司。我每片都咬了一口。热乎乎的，很松软，味道非常好。

“菲克里亚诺姆总是管法国吐司叫面包鱼。”我嘴里塞得满满的。

“看在真主的分上，这哪儿像鱼啊？”我看着他笑，就像在等答案一样。
“我有没有跟你说过，菲克里亚诺姆奶奶是一个多么可怕的女人？”

我的声音透露出了内心的狂喜，非常紧张。

“你怎么了？”他好像很怕我的回答。

“我不知道，可能药管用了。”我说。

他认为药确实有效，松了口气。

他表现得就像不知道最初我杀死我们爱情的那个夜晚，不知道七十多个小时之前我自己的灵魂已被扼杀。

但是他知道。

我知道他很清楚。

我喜欢把那晚称作“杀死了我们的爱情之夜”。这让我像个受害者，显得很浪漫。我喜欢看起来像个受害者而又浪漫。这是我的天性，同时也是我的武器。但每次伤到的都是自己。

其实问题并不是叫那夜是“杀死了我们的爱情之夜”，而在于称我们的爱情为“爱情”。我并不知道爱情是什么。我和奥斯曼之间并没有爱情，是与爱情非常相似的东西。但完全不是爱情，而是其他东西。是令人窒息的深深的绝望。像陷阱中的老鼠一样的绝望。我已经坠入陷阱。我至死渴望被爱。

但是实际上真正、真正、真正的问题不是我们的爱情，而应该是我摧毁自己生活的决定。我早已经不在乎那不是爱情的爱情。从最初那晚到最后那晚之间的那么多个夜晚，我把活结套在自己的脖子上。现在绳子在我手上。如果我拉紧这条绳子，就会结束我们两人的关系，杀死我的生活。

为了不发病，我吃了药。我是说精神错乱，我已经没有了理智。否则我害怕因为过于理智而发病。我害怕像被拉得紧紧的松紧带一样断

成两截，被迫走向两个方向，害怕我的每一部分都撞墙而死。

死了更好。但是有的人即使分成两半也死不了。身受重伤仍继续活下去，糟糕的是找不到给自己致命一击的力量。想要死去，却又害怕死不了。之前我也想过这个问题。我必须让自己的理智远离抗抑郁药物。

但是从杀死我们爱情的那晚起，为了让自己的大脑能够思考，我不再吃药。

思维就像茧中的蝴蝶一样不断成长。

今天就要展翅飞翔。我十分坚决。

奥斯曼已经厌倦一顿早饭必须以问我是不是吃了药开始，他松了口气。他是那么放松，既喝了茶，又喝了咖啡。我觉得他会胃疼。让他疼死吧。我好几天都这么要死不活的。

我们吃着早餐，胡乱地聊着。什么我们被邀请参加的滑稽搞笑的主题派对，什么干洗店的新店面大得离谱，什么这个街区的咖啡馆，什么我们喜欢的品牌正在冬季打折，还有奥斯曼的音乐。

我们也谈到了至死方休的责任。但是很快结束了这个话题。我们都不希望失去乐趣。我们又聊到了寒假和狗娘养的泰奥曼。我们只字未提我的经历以及泰奥曼对我的影响。奥斯曼就像什么都不知道一样，我很好奇，他是怎么做到的？就算他的睡眠没变得越来越糟糕，这么不正常的事为什么对他没有丝毫影响？

谭雅来了。由于不习惯我们在这个时候已经起床了，看见我们坐在早餐桌旁她很惊讶。日常规律完全打破了。她不知道要做什么，从哪儿开始今天的工作。我希望奥斯曼赶紧离开。

“你今天要待在家里吗？”我说。他看着我，好像在问为什么。“谭雅有很多活儿。她要擦玻璃，你要是不舒服的话……你要是愿意可以去做

运动。”

奥斯曼没有工作，他的做派却像拥有一切。但是他什么也没有。他从来没有时间。如果必须说他在做什么工作，他总是说：“我的工作与音乐有关。”就好像他是一个原子物理学家，马上就要发现量子的秘密一样。

事实上他一直在苦苦挣扎。我们刚认识的时候我以为他是伟大的钢琴家，伟大的吉他演奏家，伟大的鼓手。在我第一次去他家的那个晚上。客厅里，紧靠着墙中间，安放着一架漆黑发亮的钢琴，琴键已被磨损的有些厉害，显得是那样古老，我以为还是他祖上留下的遗物。但是，在哭哭闹闹的一晚最后，他用这架从一个破产古董商那里弄来的亨利·施万德钢琴为我弹了一首他最擅长的曲子。当时我还天真地以为，他作了一首特别的曲子是因为我爱上了她。君死去的痛苦一直在我心里。这也是有影响的。或许是出于这个原因，我不知道。

后来我了解到，奥斯曼的音乐连中等水平都算不上。一听到真正好的演奏，我的仰慕之情就破灭了，爱情也结束了。

他的工作与音乐有关，但其实他并不是一个音乐家。他和他父亲——已故的地质学教授内吉米先生一样，读的是地质学。他曾作为一位地质学学者工作过一段时间，但是不称职。“为什么？”我这样问的时候，他说这个行业不适合他。在他看来，不适合是没有理由的。没有任何一份工作适合他。其实也没有一份工作适合我。但是我会让工作适合我，我希望有一份工作。并为此而努力奋斗过。可是没成功。

很长一段时间我都认为，我丈夫是一个不得志的伟大音乐家。之后我才明白，奥斯曼根本没这能力。他有相当多的知识，可是却没有能力。为了玩音乐，他参加乐队，进进出出。是每支乐队的替补成员，都会在困难的时候被丢弃一边。他为乐队增添笑料与知识。但是如果没有能力，

搞笑和知识也发挥不了作用。一旦不顶事的知识不再受到重视，笑料也无法满足众人，奥斯曼就会被踢出乐队。他也在背后说起他们，会来来回回地谈起把他踢出的乐队。但是那么多带有挑衅意味的话都说明奥斯曼非常正确，这也让他认识了新的音乐家，新的乐队。

他从来没法在一个地方站住脚，都待不长。

因此好几年他都是靠典卖东西生活。只要能成功，他会卖曲子，卖他父亲留下来的房子，卖掉他买的汽车，甚至卖掉我。

他一听说要擦玻璃，就说：“哦，哦！我马上就出去。”

像所有男人一样，他也讨厌屋子里乱七八糟。不管谭雅什么时候大扫除，他都会从家里逃出去。他会去找像他一样的闲人或者自诩为音乐家的年轻人，耍耍嘴皮子，自娱自乐一番，直到烂醉如泥才回家。

“其实我今天该去店里看看，”他说，“要铺地板……之后我要去找我的孩子们。”

他去洗澡换衣服。

他说的“我的孩子们”是一群比他年轻的、最近才认识的朋友。他们不满足于玩音乐，想和奥斯曼一起开家乐器商店，出售小提琴、单簧管、钢琴。这些孩子非常崇拜，尊敬奥斯曼。

有一天晚上他们到我们家来，那是十一月初的时候。他们一看到奥斯曼大哥丰富的老唱片收藏就十分高兴。整个晚上他们都在不停弹奏那架老掉牙的亨利·施万德，嘴里还嘟囔着溢美之词，而后一张一张地听唱片。

他们有五个人。都比我们年轻。

只要一到晚上，他们就毫不客气地歪在椅子和沙发里。先吃比萨，喝啤酒，然后开始抽大麻。其中一个人是新加入乐队的贝司手，他看着我，好像认识我却又想不起来在哪里见过一样。他比其他人岁数都大，

看起来更稳重,更自信。他不时与他们一起聊天,然后转向我,眯着那咖啡色的小眼睛仔细盯着我。他这么看我的时候眼睛就像闪着光。

突然他想起在哪里见过我,惊讶地张开了嘴。

“你有一段时间给一本叫《凤凰》的杂志……”他一开口,我就把手指比到嘴唇上,让他闭嘴。他立刻就不说话了。就像抓到一个秘密一样,他偷偷地笑了。

奥斯曼最宝贝的电唱机和唱片盒都在他的头脑里。他对播放的每一张唱片的历史、音乐家都如数家珍,其他五个人都在听他说。有时候他开始弹钢琴,然后继续刚才的话题。他很开朗。这些年轻的音乐人孩子般的崇拜冲昏了他的头脑。那个认识我的贝司手坐在我对面,一边看着我,一边听奥斯曼说话。

天气很冷,已经是冬天了。烟熏得睁不开眼的时候,我们就打开窗户。雨点淌了进来。屋里很热,但是除了我没有抱怨。我穿着一件单薄的白色亚麻衬衫,把袖子卷到手肘,上面三个扣子没有扣上,一弯腰就能露出里面的白色胸罩。我赤着脚走来走去,也没穿袜子。我在屋里从不穿袜子。我喜欢走动的时候丝质长裙裹在腿上的感觉。

认识我的贝司手站起来想看一张唱片。他一直在和其他人聊天。但是他的心思却一直在我身上。他看过我的照片,我认为那些照片里自己呆头呆脑的。我知道他突然看着我,然后自己对自己微笑。他看到过很多年以前留下来的看上去很新的照片,大胆、充满挑逗的裸照。

我并不以为耻。但是也不高兴。我没有感觉,内心空荡荡的,早已干涸。

他忙着干很多事,加入他们的谈话,微笑。他说了两句对奥斯曼充满崇拜的话,然后来到我身边,坐在我的脚边。像是很随意地坐在我脚边。就像他坐在这里跟我没关系一样。他们轮流吸着烟,这时轮到了